

岑凱伦
著



天晴连理

天结连理

哈尔滨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五月

新登字 12 号

责任编辑 沈默

封面设计 富秋

天结连理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南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9.5 印张 190 千字

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80557-689-0/I · 162 定价:6.60 元

天结连理

哈尔滨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五月

新登字 12 号

责任编辑 沈默

封面设计 富秋

天结连理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南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9.5 印张 190 千字

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80557-689-0/I·162 定价:6.60 元

前 言

谁说天下没有美丽的谎言？

冷艳逼人、孤傲天真的燕莎为什么把自己紧紧裹在神秘的面纱下？她所说的故事有几分真实？

阿飞惶惑、不解，他试图凭自己的聪明才智解开这个谜团。

她为什么坚持孩子是她生的，而且还是寡妇？

有谁逼她这样？又有谁逼她这样疲于奔命？

阿飞惶惑之中似有所悟。

飘洋过海、柔情蜜意中，令阿飞惊讶不已的是，她竟是一个处女。

故事至此一波三折，迭宕顿生……

楔子

冰冷的雨水刷洗着窗子，声音淅沥淅沥的响不停。双手反背，两脚微分，面向窗外，视线停驻在婴儿室窗口的潘爱华，看到昏黄的烛光熄灭后，他静静地等着。他黑色的眼珠随着他的思维慢慢的移动，移向与婴儿室相通的房间的窗子。

不到半秒，那扇窗内亮起灯光。他凝聚目力注视着那个或隐或现的情影。当灯光熄去，他不自觉的松了松领带，然后才解开束住血红色天鹅绒窗帘的系带，让窗帘垂下来掩住窗户。

“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爱华。”

他理了理头发，并缓缓转过身。当他抬起眼睛，他几乎有些讶异的发现他的太太竟有那么美，她的皮肤又白又细，像粉瓷一般，而且没有半点瑕疵——她颌骨上的那颗小痣，不是天生的，是点画上去的。而那个心型的美人尖，不是画的，是天生的。黑亮如貂毛的长发结成一个髻，盘在颈后。无论是额头或发鬓，均没有多出的刘海和卷发。

他闭了闭眼睛。他知道有许多人均怀疑潘美娜为何无论什么时候看起来都是完美的。其实道理非常简单，因为她不容许自己的外表有不完美的时候。而也只有他，以及最亲近她的人，才知道她有怎样的本性。

“我不以为你提出的是一个问題，美娜。它的正确说法应该是…提议。”

“无论是什么，它仍是要一个回答。”她冷峻的说，目光冷冷的、稳稳的迎视着他，然后特意地移向他左颊上的四条细痕。

那不是什麼大不了的抓伤，但潘美娜知道那已足以伤她丈夫的自尊心。她一看到它们，便知道她进言的时机到了。她原想针对它们发表一、两句，以火上加油，但再一思考，她觉得还是不要的好。

“我还以为事情已经很明白了。”爱华在扶手坐了下来，技巧地将左颊遮隐了起来。他当然知道他的妻子不会没看到，也知道她晓得抓痕是怎么来的，他只是纳闷她心里是如何看这件事的。

“说真的，爱华，你那个不爱说话的毛病，愈来愈令人讨厌了。我不相信你那个娃儿已产生什么感情，谁都知道你不喜欢小孩。”

“雷雷是我的侄子。”

“你的三等亲侄子，是你堂伯父儿子的儿子。你甚至连他父母的名字都没有听说过，所以别来那一套血浓于水的无聊话。潘奇在生前可没给过你什么好处，也没有照料过你什么，如今他们把儿子硬塞给你，要你照顾他，并替他管理家产。”

爱华的唇角微微一扯。“我不以为他们曾打算要那么早死。”

美娜对他皱皱眉。“问题在于他们的的确确已经死了，而且丝毫没有替他们的后事安排过。要不是处理他们后事的人发现他们还有你这个亲戚在世，这偌大的家产一定会被法院

随随便便就判给某个毫不相干的外人管理。”

“我实在听不出你不满意的到底是什么。莫非你不满意的是住在这片奢侈里？”爱华随手一挥，比了比墙上那幅稀世名画，地板上的豪花地毯，以及一室精美绝伦的家具。

“这些全不是我们的，它们是我们的负担和责任。而等雷雷成年后，他才不会感谢我们，他会理所当然的收回一切。我不喜欢，爱华，我不喜欢我们付出心血，到头来却只是一场空。”

“你是在庸人自扰。雷雷现在才六个月大，他成年后会如何对待我们，哪有准儿？不错，在这期间，抚养他并管理这片产业是我们的责任，但是会有累得着你的地方吗？他现在有个专门替他洗尿片的女仆，和一个照顾他吃、睡的奶妈。再等他大一些，他得上寄宿学校。我实在看不出他会碍着你什么、累着你什么？事实上自我们来到这里后，你还没有一次去造访婴儿室，不是吗？”

“但是如果雷雷……你知道，婴儿总是有各种病。若是雷雷……”她的语音在爱华的眼睛眯起时停歇了下来。

“我会假装我没听见你这句话，美娜。要是你够聪明的话，你会连想都不再想起。”

“我只不过是说婴儿病症。”

“你说的是谋杀。”

“是为了‘她’，对不对？为了她，你愿意忍受那个孩子，对不对？”

“能不能请你明白的说？你口中的‘她’，指的是谁？”

美娜一抬下巴。“别装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你非常清楚我说的是谁。打从一开始我就不认为你之所以常常往婴儿

室跑，是突然间有了父爱，对小婴儿产生了兴趣。潘爱华，你我心里都很明白，自从你见到温情文，你的裤子便无时无刻不为想要得到她而绷紧。”

“别齷齪了。”

“你才齷齪！你到底还有没有把我放在眼里？她是个女仆，比你小了整整二十岁的小丫头，是那娃儿的奶妈，而你竟然下贱到当着我的面，想要跟她来一手！”

爱华闭了闭眼睛。他后悔，他后悔惹恼了美娜。她知道她现在会拿情文的事，大作一番文章。“潘奇对温小姐的评价相当高。他说过她之所以会沦为潘家的雇员，有其令人同情的故事。”

美娜冷哼。“我们可没欠她什么。她可以到别处找工作。”

“那不容易。以她的出身，不会有几个高尚的家庭能心无别扭的雇用她。”

“你这么体贴别人，就不体贴我？别人雇她，心里会别扭，你以为我天天见到她，心里不别扭？告诉你，我别扭死了！我不喜欢和她住在同一个屋檐下。如果没人要她，她可以去找她那些朋友啊。她那群朋友来来去去总没打过一声招呼，而且总是从仆人门出入。厨子已经抱怨过许多次。她说那群人没一个是好东西，三教九流都有。”

“如此一来，你若随随便便打发人家温小姐走路，只怕那帮人不会善罢甘休吧。”

“哦？是吗？那依你想，咱们那位温小姐若将她的新雇主是个老不修的事告诉她那些朋友，他们会有什么反应？”

爱华抿了抿唇。“温小姐恐怕连提都不会提。诚如你所看到的，温小姐很会处理她自己的事，而我弄错了她的意思。如

此而已。”

美娜干笑数声。“说得真像那么一回事。实际上你是怕她，怕她那帮朋友！你不要有人会疑心到她跟雷雷的死有关！”

“够了，美娜。”爱华无比冷静的说。

“还不够。我才不像你，懦夫。心里明明渴望得要死、想要得要死，嘴里却满口的仁义道德。承认吧，爱华！承认你有多想要这一切！承认你有多想除掉那个唯一的障碍！承认吧，然后所有的门就会为我们而敞开。那一扇扇通往最上流社会的大门，将不是因为你是潘家暂时的监管人而敞开，而是因为你是潘家的继承人而敞开。想想看，爱华，这一切都是你的。”

爱华站起身。“跟你说道理，无异是白费力气。你反正只会按照你心里所想的去做。”美娜盯着他，很缓很缓的说。“你说什么？”

“我说你反正不会顾及我的感受和意见。让我给你一句忠告，美娜，除非你想老死荒野，否则你最好注意你以后的言行。”他睥睨她，语气嘲讽。“那是说你逃过死刑的话。”

美娜的心脏开始猛烈敲打她的胸口。她果然没料错；无论爱华嘴巴上怎么说，事实上的他跟她没两样，要的均是相同的东西。

“会的，我会很小心。将不会有人知道……不过，你晓得一旦雷雷有个什么……的话，咱们这间屋子里，可没有温小姐能再待下来的职位了。”

爱华向前跨了一步，眼睛盯视他的妻子良久。“我再也不要听见你提起这件事，美娜。永远不要。”说完，他大步走了出去。

第一章

阿飞压了压帽檐，耸了耸他的宽肩，替自己寻着一个较舒服的姿势和位置。他其实很想也伸伸他的腿——最好是把腿搁在对面的座椅上，但是他若那么做，他那双沾满泥土的靴子，将会搁放在那位板着脸的青年的大腿上，所以他只好强抑下那股渴望。车内的人都已认定他是个粗鄙的人，半小时来，他们没有一个人跟他说话。

——阿飞自我解嘲的扬起唇角，他无法不笑，因为他留给他们的印象实在糟糕透了。

他的唇角才一弯，一股笑声便欲随之冲出，他连忙咳了几声，不让笑声钻出。这个企图使得他的手肘撞到坐在他左侧的白发老者的肋骨。不待那人给他一个白眼或是一句含糊不清的咒骂，他立刻向那位老者道歉。他的道歉引来全体乘客的侧目，仿佛他们很惊讶他这粗劣的人居然也懂得“对不起”这三个字。“你的马不会有事吧？”

阿飞花了数秒的工夫明白那轻柔的声音所问的对象是他。食指轻顶了一下帽檐，他看了一眼对方。她穿了一件深灰色的斗篷，斗篷下的黑衣预示她正在服丧。她的头上戴了一顶与她一点也不相衬的黑帽子；那顶帽子又硬又老式，令他联想到专门用来罩马的眼睛的眼罩。

他的眼睛落在她怀中睡着的婴儿。她在替谁服丧呢？坐在她左边的青年和右边那个年轻公子，都不大像是她的同伴。是个新寡的孀妇，阿飞推断。他感动极了，以她的心境，她竟然能分神关心他的遭遇。

“没事。”他黑亮的眸子望着她。“他只是脚扭了。”

她的唇泛起一丝笑意。“是的，我听到了。”她的眸子闪了闪。“我听到你说的是我们的混帐路使他受伤的。”

阿飞无声的笑开了脸，完全无视青年送给他的白眼。那位年轻的小寡妇似乎也和他一样，不在乎那位青年的假咳声，只不过她的双颊敷上了两朵淡淡的红云。

“一句时常令我事后后悔的口头禅。”他咧嘴一笑。“你一定听见那位掌柜索取的价钱足可购买他整个马厩的马一年份的饲料。

至于马车车夫所开的价钱——在车夫和掌柜交换了一个眼神之后——是正常车资的两倍。而等阿飞付了钱后，车夫又说为了不使其他乘客不舒服，他的位置是跟行李一样：坐车顶。在阿飞的一个笑容和几个握拳的手势后，那位车夫终于接受他若跟其他的乘客“挤”一挤，是没有什么关系的。

阿飞略微前倾，打量同车的乘客。除了道貌岸然的青年、一脸唯我独尊的银发老者、小寡妇、年轻公子外，尚有一名士兵、一位一脸顽固相的庄稼汉，和一个肥头肥脑的商贾。除了小寡妇外，他们没有一个人对他展示半点友善或温情。

“我的家人听到后一定会个个笑得人仰马翻。”

“哦？”

阿飞笑道，“我还不会走路就会骑马了——我们家是养种马的。”

小寡妇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她的笑振动了她怀中的孩子，于是注意力立即回到她的孩子身上。

可能是因为薄毯包裹得太紧，小娃娃动了几下后开始嚎哭了起来。车内的人，除了阿飞之外，皆露出满、憎恶、不悦的神色。

在过去的半小时不是看窗外，就是看车顶的年轻公子，心里早已骂了一千遍那场害他变得一贫如洗，如今只能跟这些平民挤驿马车的赌局。掏出他的香水手帕轻按了几下他的唇后，用纡尊降贵的语气对阿飞道，“养种马？是宝马吗？”

阿飞用同样的语气回答，“大部分，但我们不设限。无论是农庄或是牧场都很缺健壮的驮马。”

这位外表十足脂粉气的年轻公子的兴趣被激起了，他自认他对马有无人能及的知识。“那你是来寻找新种，想交配出更好的马。”他非常自信的说。“你可以去拜访老华的马厩，他的马匹是一等一的。”

阿飞懒洋洋地道，“我已经去过了；是送一匹阿拉伯种马去的。现在华大人所拥有的马匹是一等一了——就算不是现在，也会在不久的将来。”

年轻公子的俊脸一红，转向小寡妇，“这位太太，能不能让你的孩子安静一点？”

这时马车的车轮辗过一块石头，车子晃了一晃，所有的乘客立即肩擦脚撞。小寡妇更加搂紧她的孩子；那一搂本意是在保护，但小孩子经她这么一搂，哭得更凶了。

“对不起，但是……”她一面拍抚小孩的背，一面期期艾艾的向年轻公子致歉。

阿飞向前倾，手伸过去。“给我吧”

所有人都震惊地瞪视他，除了小寡妇。小寡妇的表情满是狐疑，仿佛在说：你是个大男人，而且是个陌生人……

“先生，你这个人真是好心。如果你能哄得我的孩子安静下来，我将会非常感谢你。”她将小婴儿交给他。

“全体都会。”一脸愤世嫉俗的庄稼汉咕哝。

阿飞让小婴儿躺在他修长、有力的大腿上。他的手指扯松孩子身上的薄毯，眼角则不自觉的溜往小寡妇。当他意识到时，他的唇角不禁泛出一抹自我解嘲的笑容。他一定是个怪人，他心想，要不然不会在已有一个未婚妻的状况下，仍对别的女人感兴趣，尤其那个女人还是个寡妇。

“名字？”阿飞端详他膝上哭声宏亮的婴儿，想揣测出婴儿的性别，听不见回答，他抬起眼睛，看到小寡妇的神情有一丝愕然、三分困扰。当她张口欲言，却没有声音发出。他唇边自我解嘲的笑意不觉加浓。无疑地，她一定以为他是在问她的名字，心里也一定在嘀咕他必然是个没有分寸的登徒子。“我是说这个孩子。”

她富于表情的眸子闪过一丝如释重负的表情。“我叫他仇仇。”

听出那柔柔的声音有什么——有着好像是痛苦和愤怒，阿飞很想抬起眼确认，但又怕被人误会他对她有不光明的企图心，只好强自压下。

“他的肺活量可真是不小。”阿飞的话，没有人有反应，除了小婴儿。仿佛在印证什么似的，那名男婴哭叫得更起劲。

阿飞搔搔婴儿的下巴和腋下。但婴儿没有被逗笑。泪水像泉涌般，不断自他绵长的睫间溢出。阿飞拿起毯子的一角替他揩拭。“你们谁有带酒？”

寡妇的脸孔立即板了起来。“你不会是要给婴儿喝吧？”

坐在靠窗位置的商人突然出声。“我有。”

在此之前，这位商人一直看着窗外，对车内的一切一概装作无所见、无所闻。事实上他痛恨极他的位置，痛恨极坐在他旁边的人是那个全身涂得香喷喷，香得令人欲呕的年轻公子。他敢打赌那个年轻公子的口袋连半毛钱都没有，但却一副高高在上、我是上等人，你们是下等人的神情。也就是因为这一点，他从外套的内口袋取出一个小玻璃瓶递给了阿飞。

“仇仇的年纪还太小，不宜喝酒吧。”小寡妇不安地试探道。

“男人喝酒，永远不嫌年纪会太小——”那名士兵也开口，但在看到青年的一记白眼后，立即收回他其余的话。

“我不是要给他喝这玩意儿。”阿飞慢条斯理的说。他打开瓶盖，用食指的指尖沾了些酒液，然后轻轻地摩擦婴儿的牙床。一尝到酒的滋味，小婴儿几乎是立即停止嚎哭。他的嘴巴闭了起来，含住阿飞的手指，大大的眼睛眨了数次，然后啧啧有声的吸吮起来。“他在长牙齿，”阿飞一面说一面抽出手指，又沾了一些酒让婴儿吸吮。“有两颗。在牙床上擦几滴酒，可以稍减长牙的疼痛和不适感。”他将小婴儿移至左臂，然后旋上瓶盖，顺手将酒放进他背心的口袋。“你的这个小家伙，牙力也不错——”阿飞倏地感觉到他的耳朵红了起来。这实在不是一句适当的话。她当然知道儿子的牙力如何。他很快挥去她哺乳的那一幕影像，并迅即改口道：“他多大了？”

“快九个月。”

“长得很漂亮。”

“谢谢。你好像对孩子很在行。有几个孩子了？”

“哦，我还没有结婚。”阿飞迅速道。他的脑子同时闪过一个意念：你怎么没说，但是就快了？可是他没有说，而这一刻眨眼消失。

“那，你是个医生了？”

“别笨了，”年轻公子粗率地插嘴。“他已经说过他从事养马的工作。”

阿飞平平淡淡地看了他一眼。“其实是我们家养马，我个人则从事法律工作，我这一趟来上海是为了别的事，所以我就顺道帮我父亲和我哥哥把马送去给华大人。他们才是真正从事养马的人。”他轻柔地揩拭小婴儿脸上的泪痕，小婴儿的一双眼睛着迷地凝视着他，眨也不眨一下。“至于带孩子的经验，那是因为我有一大堆的侄子、侄女、外甥、外甥女。”他对小寡妇道。“他们个个被我宠得无法无天。”

“你们家一定是个大家庭。”青年人插了进来。

“也没有多大，只有五个兄弟姊妹。”

“那你的名字呢？”他和颜悦色的问。

“阿飞。”

青年赞许的连连颌首。

“真是的，我们一定得谈这个话题吗？”年轻公子道，“旅程已经够沉闷的了。”

“我觉得这个话题没有什么不好啊。”小寡妇道。她好羡慕阿飞的怡然自得，好羡慕他豁达乐群的个性。“谈谈你的侄儿、侄女、外甥、外甥女。”

“但这个话题有可能真的很沉闷。”阿飞看看其他的乘客。

“我想听。”商人表示。能气气年轻公子的机会可不多，他想。